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8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光科技”）股票于2026年9月14日、2026年9月15日、2026年9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14日、2026年9月15日、2026年9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了《春光科技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48.2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197.67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26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2026 年 8 月 4 日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及 2026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及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等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2026 年 9 月 15 日、2026 年 9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有关

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相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